

2025年
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要职责是组织实施本辖区的疾病控制计划；负责疾病、媒介生物的调研、监测，组织对重大疫情、传染病暴发流行的调查，制订控制的对策和措施；负责疾病预防和控制信息的收集整理、统计分析、综合评价、反馈及疫情报告；实施免疫规划工作；开展慢病防制工作；开展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和不良健康行为干预；承担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卫生监督机构和市场监管部门交办的检验检测任务和卫生学评价；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食品安全事件的现场流行病学调查和卫生学处理；承担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估；负责辖区精神病防治康复技术指导和培训工作，开展精神卫生知识宣传和健康教育，普及心理健康和精神疾患防治知识，开展心理危机干预及救援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设机构：办公室、总务科、质量管理科、免疫规划科、传染病防制科、艾滋病性病防制科、慢性病防制科、精神病防制科、公共卫生科、健康教育科、微生物检验科、理化检验科、项目办。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02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95.71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52.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7.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120.74	本年支出合计	8,120.7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120.74	支出总计	8,120.7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120.74	8,025.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5.7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53	1,340.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0.53	1,340.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9.45	879.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39	30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69	153.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52.27	6,356.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5.7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452.27	6,356.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5.71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866.92	5,861.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2.53	1.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71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39.82	43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7.94	327.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7.94	327.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7.94	327.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120.74	5,051.20	3,069.5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53	1,34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0.53	1,34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9.45	87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39	30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69	15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52.27	3,382.72	3,069.55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452.27	3,382.72	3,069.55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866.92	3,382.72	2,484.2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3.00	0.00	53.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2.53	0.00	92.53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39.82	0.00	439.8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7.94	32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7.94	32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7.94	327.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02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356.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7.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8,025.03	本年支出合计	8,025.03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8,025.03	支出总计	8,025.0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025.03	5,051.20	2,973.8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53	1,340.5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0.53	1,340.53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879.45	879.4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39	307.3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69	153.69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356.56	3,382.72	2,973.84
[21004]公共卫生	6,356.56	3,382.72	2,973.84
[2100401]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861.92	3,382.72	2,479.20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3.00	0.00	53.00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2	0.00	1.82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39.82	0.00	439.82
[221]住房保障支出	327.94	327.9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27.94	327.9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27.94	327.9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051.20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06.61
[30101]基本工资	484.99
[30102]津贴补贴	724.44
[30103]奖金	824.04
[30107]绩效工资	924.0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7.3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53.6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80
[30113]住房公积金	327.9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2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58
[30201]办公费	14.40
[30204]手续费	1.60
[30207]邮电费	3.46
[30209]物业管理费	25.00
[30211]差旅费	8.70
[30213]维修（护）费	17.92
[30216]培训费	2.86
[30217]公务接待费	0.2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9
[30228]工会经费	33.35
[30229]福利费	66.7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1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7.63
[30301]离休费	30.00
[30302]退休费	826.83
[30309]奖励金	10.80
[310]资本性支出	17.38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6.35
[31006]大型修缮	5.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0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973.8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3.14
[30202]印刷费	13.70
[30205]水费	2.84
[30206]电费	65.00
[30207]邮电费	0.55
[30209]物业管理费	55.00
[30211]差旅费	1.35
[30213]维修（护）费	85.03
[30214]租赁费	13.00
[30216]培训费	6.47
[30218]专用材料费	2,329.55
[30226]劳务费	167.31
[30227]委托业务费	115.1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9
[310]资本性支出	90.7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70.2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20.5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27.70	27.7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7.50	27.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0	27.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0	0.2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051.20	5,051.20	5,051.2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051.20	5,051.20	5,051.2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906.61	3,906.61	3,906.6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58	259.58	259.5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7.63	867.63	867.63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17.38	17.38	17.3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069.55	2,973.84	2,973.84	0.00	0.00	0.00	95.71	
广州市越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069.55	2,973.84	2,973.84	0.00	0.00	0.00	95.71	
疾病预防控制专项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1.持续保证辖内社卫接种门诊实现互联网+与预防接种门诊信息管理系统结合的运转模式，提升辖内预防接种服务管理水平和信息化管理水平。 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的要求，保证辖内接种单位的疫苗温度始终保持在规定范围内（2-8度）。 3.使用“疾控-疫苗管理系统”，为疫苗接种工作提质增效，促进我区疫苗管理工作更加规范，保证疫苗接种的全信息化流程。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解和分析越秀区食品安全风险，探究危害因素的分布和可能来源，掌握和分析我区食品安全状况，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风险隐患。降低我区食源性疾病发病率，为我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及政府部门制定和调整食源性疾病预防防控策略提供科学依据。
二类疫苗成本专项	2,200.00	2,200.00	2,2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贯彻落实扩大国家规划、维持我区无脊灰状态，加强麻疹等疫苗针对传染病的监测，规范开展预防接种，持续推动我区免疫规划工作规范化良性发展。
精神疾病防治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要求，帮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和协助监护人更好地履行看护管理责任，有效预防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保障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顺利进行。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运行保障经费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疾控中心各项运行维护包括保洁、保安、物业服务；为中心职工提供安全、清洁的办公环境保障。
基本户历年结余资金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中心基本户的专项科研项目资金按照工作文件要求使用，包括项目的专用材料购置、宣传活动支出等。
市级艾滋病防治经费#穗财保[2024]124号	19.06	19.06	19.06	0.00	0.00	0.00	0.00	1.完善病例综合管理机制，提高病例随访管理能力；2.推进免费自愿咨询检测（VCT）门诊规范化建设，提高门诊服务质量。3.推进实验室规范化建设；4.组织开展娱乐场所服务小姐等高危性行为干预和检测。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154.00	154.00	154.00	0.00	0.00	0.00	0.00	为确保中心各项工作整体运行平稳，招聘编外人员可以更好地协助完成流行病调查、实验室洗涤、公共卫生防疫监测、医院卫生监督、慢病和健康、精防管理数据整理及后勤保障工作。
市级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经费#穗财保[2024]124号	38.40	38.40	38.4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上级监测方案完成全年监测任务，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场所采样覆盖率100%；2、完成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采样任务，完成率100%；3.产出技术分析报告1份。
市级疾病监测专项经费#穗财保[2024]124号	106.35	106.35	106.35	0.00	0.00	0.00	0.00	1、根据上级监测方案，完成广州市学校和托幼机构学生晨检信息网络直报工作，晨检网络直报覆盖率100%；预警信息处理及时率≥90%。2、根据上级监测方案开展窝沟封闭工作，窝沟封闭剂保留率≥85、窝沟封闭剂完好率≥80%儿童口腔健康知识知晓率≥85%。3、根据上级监测方案开展广州市空气环境健康监测工作，PM2.5采样完成率≥90%、医院数据上报完成率100%。4、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开展医疗机构消毒效果监测20家，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25家（托幼20家，托育机构5家）。4、各类传染病监测任务完成率≥95%。5、根据市级监测方案，开展死因监测、肿瘤随访登记和心脑血管事件监测工作，完成肿瘤随访登记数量不少于3万例，死因监测报告数量不少于06万例，心脑血管事件监测医院达到13家。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卫生监督检测财政补助项目（区级）	94.50	94.50	94.50	0.00	0.00	0.00	0.00	按照职责分工和工作任务要求，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传染病防治等监测抽检工作，为辖区内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餐饮具集中消毒、医疗机构、学校等单位的卫生监督执法提供专业技术支撑，为全市公共卫生安全提供保障。
大肠癌防控经费（区级）	1.82	1.82	1.82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大肠癌防控工作，降低市民患病风险及提高居民健康水平；通过培训，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业务能力，推进基层建立癌症防控工作机制。
市级卫生监督检测财政补助项目#穗财保[2024]124号	94.50	94.50	94.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省和市的文件精神，扎实完成广州市“双随机一公开”工作任务，学校卫生监测完成率100%，公共场所卫生监测完成率100%。
市级疾病预防控制经费#穗财保[2024]124号	8.71	8.71	8.71	0.00	0.00	0.00	0.00	通过营养与食品安全宣传教育以及营养健康场所创建，不断提高辖区内居民的营养膳食和食品安全意，从而提高居民整体健康素养水平。
市级健康素养促进项目#穗财保[2024]124号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不断巩固开展健康促进区建设，开展健康教育技能培训，举办区级健康教育技能竞赛活动，选拔代表队员参加市级比赛；开展健康教育周主题活动，广泛进行健康知识科普，倡导健康行为，建立健康生活方式；利用各种平台、媒体、使用各种传播手段开展健康素养知识传播活动。
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经费	0.08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建设成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成功运行区癌症防治中心和牙病防治中心。包括示范区建设培训、督导、宣传，开展万步有约活动、全民健康生活方式日宣传活动，以及全区专科人才培养、健康宣教等。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项目（区级）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开展越秀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宣传、培训和开展越秀区居民满意度知晓率调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疾病预防控制经费（区级）	5.62	5.62	5.62	0.00	0.00	0.00	0.00	根据要求，开展性病防治专项工作和地方病防治专项工作。不断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坚持预防为主，建立健全我区公共卫生安全体系，不断扩大公共卫生服务的覆盖面和服务内容，提高我区公共卫生服务的可及性和均等化水平。
公共卫生委员会建设经费	2.60	2.60	2.6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健康科普进社区相关工作，利用宣传阵地进行健康素养知识宣贯。
购置经费（AK）	70.20	70.20	70.20	0.00	0.00	0.00	0.00	按进度计划完成本单位计算机设备替换。
粤财社[2024]154号中央财政-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第二批(广州市)（结转）	74.36	0.00	0.00	0.00	0.00	0.00	74.36	目标1: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不低于90%。 目标2: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3:开展血吸虫病查灭螺，降低传播风险。 目标4:开展急性呼吸道传染病监测、病毒性传染病监测、细菌性传染病监测、病媒生物监测、新冠病毒抗体血清流行病学调查:开展人禽流感、SARS等传染病、疟疾及其他寄生虫、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伤害监测。 目标5: 落实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服务，减少相关疾病母婴传播。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补助资金#粤财社[2023]319号（结转）	16.36	0.00	0.00	0.00	0.00	0.00	16.36	目标1: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大于90% 目标2: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全省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和谐稳定。 目标3: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 目标4:开展新冠病毒变异监测、病毒性传染病监测、细菌性传染病监测、病媒生物监测、新冠病毒抗体血清流行病学调查；开展鼠疫、人禽流感、非典型肺炎(SARS)等传染病、疟疾及其他寄生虫、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伤害监测，妇幼卫生监测等，完成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120.74万元，比上年增加143.66万元，增长1.8%，主要原因是二类疫苗财政拨款较去年增加；支出预算8,120.74万元，比上年增加143.66万元，增长1.8%，主要原因是二类疫苗的成本支出较去年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7.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7.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7.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51.8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6.5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70.3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6,845.9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93.08平方米，车辆1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76.55万元，主要是国产化电脑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二类疫苗成本专项	2,200.00	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贯彻落实扩大国家规划、维持我区无脊灰状态，加强麻疹等疫苗针对传染病的监测，规范开展预防接种，持续推动我区免疫规划工作规范化良性发展。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